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赣人社函〔2021〕103号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举办 “金融科技创新与数字金融发展实践” 国家级高级研修班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局），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金融科技人才专业基础理论和现代管理知识的培养培训，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2021年高级研修项目计划的通知》（人社厅发〔2021〕24号）要求，定于2021年11月在江西南昌举办“金融科技创新与数字金融发展实践”国家级高级研修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研修内容

（一）数字金融的原理与应用（主讲人：余红永，江西裕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江西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兼职教授、硕士生导师）；

（二）区块链的发展及应用场景（主讲人：凌爱凡，江西财经大学金融科技与监管研究中心主任、金融学首席教授、博士生导师）

（三）内控合规数字化转型（主讲人：杨珊珊，深圳市和合信诺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创始人、总经理）；

（四）产业大数据和平台经济（主讲人：肖璟，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首席信息官、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FRM）；

（五）新发展格局下票据信用与金融科技的融合发展（主讲人：秦书卷，九江银行票据中心总经理，江西财经大学九银票据研究院秘书长、高级研究员）；

（六）数字经济与数字人民币（主讲人：刘兴华，江西财经大学金融学院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七）金融科技的发展与趋势（主讲人：桂荷发，江西财经大学金融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八）产业平台：产业链与供应链服务新蓝海（主讲人：汤红顺，联合利丰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集团副总裁，深圳市人工智能产业协会副会长，江西财经大学深圳研究院全球治理与亚太经济合作中心副主任）；

（九）地方金融监管科技（主讲人：杜明灯，博士、腾讯金融研究副院长、安全云副总经理、特聘研究员）；

（十）金融科技与数字化转型（主讲人：朱雪燕，中国建设银行江西省分行资产管理部总经理）。

二、研修对象及报名方式

(一) 研修对象：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金融部门、金融机构、金融企业、高等院校等从事金融科技管理或研究的负责人及骨干成员，或具有中高级职称（职业资格）的专业技术人员，共计 70 人。

(二) 报名方式：2021 年 10 月 20 日前将 Word 版及加盖工作单位人事部门公章的扫描版报名回执一并发送至承办单位联系邮箱（804802540@qq.com）。承办单位审核通过后，将发送确认通知，参加研修人员凭确认通知按时报到。

三、研修时间和地点

(一) 研修培训时间：2021 年 11 月 3 日至 11 月 7 日。11 月 2 日（星期二）报到。

(二) 研修地点：江西财经大学蛟桥园校区北区招待所（江西省南昌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双港东大街 169 号）。

四、有关事项

(一) 研修人员往返交通费用自理，培训班不收取其他费用。

(二) 研修人员根据工作实际，撰写 1 篇与研修内容相关的论文或学习总结材料（不少于 3000 字），于研修班结束前提交纸质版和电子版。

(三) 研修人员修完规定的课程，经考核合格后，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司颁发《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高级研修项目证书》，培训学时记入《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

证书》。学员可凭借姓名和身份证号码登录专业技术人员知识更新工程公共服务平台查询和打印本人证书。

(四) 承办单位须加强与属地疫情防控部门的对接, 按照最新疫情防控有关要求, 严格做好疫情防控各项工作。距离报到日14日内曾来往中高风险地区或接触中高风险地区人员的, 不得报名。参加研修人员应积极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按照要求做好测温和出示健康绿码等。

承办单位: 江西财经大学(国家级继续教育基地)

江西省高层次人才联谊会

联系人: 王薇

联系电话: 15870001025

邮箱: 804802540@qq.com

附件: 1. 名额分配表

2. 报名回执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1年9月24日

附件 1

名额分配表

省(区、市)	名额	省(区、市)	名额
北京市	2	湖北省	2
天津市	2	湖南省	2
河北省	2	广东省	2
山西省	2	广西壮族自治区	2
内蒙古自治区	2	海南省	2
辽宁省	2	重庆市	2
吉林省	2	四川省	2
黑龙江省	2	贵州省	2
上海市	2	云南省	2
江苏省	2	西藏自治区	2
浙江省	2	陕西省	2
安徽省	2	甘肃省	2
福建省	2	青海省	2
江西省	10	宁夏回族自治区	2
山东省	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2
河南省	2		

附件 2

报名回执

单位：（盖章）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称		职务			
单位名称					
从事专业					
通讯地址					
手机		邮箱			
微信号					
是否统一住宿					
到达时间					
备注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21 年 9 月 24 日印发

责任处室单位：厅专技处

校对入：蒋寅泉